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cn>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 6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传福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及审议并同意发布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确认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上述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 二、《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董事）在可发行债券额度范围内，决定在境内外债券市场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人

民币或等值人民币 200 亿元的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实际发行的金额、利率、期限、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制作、签署、披露所有必要的文件，以及办理本议案项下的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相关事项。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境外市场人民币债券和外币债券、可转换成本公司境外上市 H 股之可转换债券等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如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则单笔发行本金不超过 12 亿美元或等值美元，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拟转换的 H 股新股可以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般性授权予以发行。

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的前提下，董事会继续授权董事长和/或总裁和/或董事长指定的一名董事具体办理上述发行事宜。

本项议案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时至公司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